# 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学四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KQZX-2026-02）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学四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 元，招标人为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学四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学四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学四食堂对外承包经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注册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

（2）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 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B. 提供开标前 1 个月以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A、B 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提供 2025 年 9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险费不足 1 个月的，须提供免缴的证明材料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提供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如没有，则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截至开标之日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原件；

（5）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外地注册的企业需在本市取得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可在中标后办理，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食品经营许

可证所载经营项目至少为餐饮服务管理。经营范围以外项目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辑；

（6）按照市教委(津教委【2012】67)《关于印发《天津市高等学校学生食堂对外承包经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餐饮企业准入条件”、“餐饮企业准入程序”规定进行招标资格审查。投标人须具备从事社会餐饮经营经历达 5 年以上经验，且社会信誉良好，并有从事高校餐饮经营经历达 2 年以上经验，取得良好业绩。

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成立年限须≥5 年，提供从事社会餐饮经营经历达 5 年以上经验且社会信誉良好的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从事高校餐饮经营 2 年以上经验，取得良好业绩，需提供至少一个合同及经营该项目良好信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自行编辑。

（7）投标人须具有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或生产经营清真食品备案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可在中标后办理，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8）食堂负责人要具有与其餐饮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并对教育主管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和卫生主管部门等有关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规有较深理解；食堂负责人应具备 2 年以上高校餐饮管理工作经验，且是投标人正式员工（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原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1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1 月 15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文件，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6:30（北京时间，周末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为保证信息的准确性，请供应商获取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现金形式支付。文件一经售出，所收费用概不退还。售价：500 元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卫津南路 259 号津兰大厦 B 座 1501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卫津南路 259 号津兰大厦 B 座 1501

## 七、其他

1、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投标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信用信息的查询截止时点：评审结束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通过截屏并以纸质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合同履行期限：自2026年2月3日至2027年2月2日止，服务期满且无违约行为，可连续签订1.5年的合同，合同期限为2027年2月3日起至2028 年7月10日止。合同期满自行终止。（初次在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承包经营的企业经营合同期不超过1年）（最终期限以合同为准）。

3、本项目不接受国外供应商投标。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津静公路28号

联 系 人：董老师

电　　话：022-8397328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市康桥经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李七庄街卫津南路259号津兰大厦B座1501

联 系 人：张姗姗、刘璟赫、李文怡

电　　话：022-23858032

电子邮件：kqjjzx@sin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